

# 2023 年度连云港市信访局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代表市委、市政府受理人民来信、来电、接待人民群众来访。

2. 承办中共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领导同志交办、转办的信访案件。

3. 根据市委、市政府的领导意见和分级负责、归口办理的原则，向市直有关部门、区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交办、转办、督办信访案件。

4. 协调处理跨县区、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

5. 调查处理或复查重要信访案件。

6. 为来信、来电、来访人员提供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咨询、做好信访人员的思想疏导、矛盾化解工作。

7. 征集人民群众建议，向市委、市政府提供重要建议和报告重要信访信息；会同有关部门对带全局性或重要的信访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供解决问题的方案或建议。

8. 检查、指导、督促各区、各县和市级机关各部门、各单位的信访工作。

9. 组织实施全市信访工作目标管理，提高信访工作质量，开展信访干部培训和信访宣传工作。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办信

处、人民来访接待处、综合指导处、督查处、网络信访处、应急协调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以及第九次全国信访工作会议和全省、全市信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稳字当头，深入实施《信访工作条例》，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诉求，持续攻坚化解信访突出问题，建立健全治理重复信访长效机制，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努力实现信访总量、重复信访量、越级信访量“三个下降”，确保规模进京到省集体访、有重大影响的市内涉访规模聚集、有重大影响的涉访个人极端事件、因信访问题引发的有重大影响负面炒作“四个不发生”，推动全市信访工作持续高质量发展走在全省前列，为扛起新使命、谱写新篇章作出更大贡献。

一、强化政治引领，确保信访工作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坚持和加强党对信访工作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人民信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重要指示精神，持续加强《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贯彻，牢牢把握“为民解难、为党分忧”的政治责任，健全完善“党委统一领导、政府组织落实、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各方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党中央关于信

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二、强化人民至上，畅通规范群众权益保障通道。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加快推进出台《关于加强新时代网上信访工作的实施细则》，深化“互联网+信访”建设应用，逐步升级建设阳光信访信息系统智能辅助系统，强化科技支撑，健全完善网上流转、部门办理、群众评价、全程监督的信访事项受理办理机制，为信访工作提供标准化指引、智能化辅助、规范化检查，提升信访工作质效，打造畅通便捷、务实高效、规范有序、权威管用的网上信访主渠道。持续攻坚信访突出问题，深化攻坚举措，提升攻坚质效，高效解决信访“存量”，巩固、扩大“信访突出问题攻坚化解年”行动成果。加强初信初访及时就地解决，持续提高初信初访一次性化解率和群众满意率，降低重复信访率。加强人民建议征集和转化，广泛汇聚民意民智，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当好参谋助手。

三、强化源头治理，夯实全市信访工作发展根基。坚持抓基层、打基础，持续深化全国和全省信访工作示范县区、全市信访工作示范乡镇（街道）和“人民满意窗口”创建，突出示范引领、以点带面，推动全市基层基础工作水平整体提升。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推进越级访、重复信访常态化治理和信访问题多发领域专项整治，标本兼治，努力从根本上推动信访形势好转。持续加强基层信访工作阵地、机制和队伍建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信访工作与基层社会治理深度

融合，健全源头预防、前端化解、联动协调机制，构建多元共治格局。对标对表《信访工作条例》的新规定新要求，着眼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信息化、科学化，持续深化信访制度改革，紧扣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健全和拓展社会力量参与信访工作的制度化渠道，推动信访工作依法规范高效运行、群众合法权益依法有效保护。

四、强化责任落实，为做好信访工作提供坚强支撑。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充分发挥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协调、信访部门推动作用，严格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关于信访工作监督和责任追究的新规定新要求，加强纪信联动、组信联动，优化信访工作考核机制，把信访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巡视巡察、政务督查和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健全党委和政府督查部门督查疑难复杂信访问题、职能部门联合督查等工作机制，将巡察、督查和考核结果作为对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持续加强督查、通报、“三函一单”、重点管理、重点约谈、考核、倒查问责等措施综合运用，健全一级抓一级、一级对一级负责的信访工作责任体系，压紧压实信访工作属地责任、部门责任和领导责任。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03.9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42.18	本年支出合计	1,142.1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42.18	支出总计	1,142.18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合计	1,142.18	1,142.18	1,142.18													
037008	连云港市信访局	1,142.18	1,142.18	1,142.18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142.18	1,092.57	49.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19	788.58	49.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 务	838.19	788.58	49.61			
2010308	信访事务	838.19	788.58	4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99	30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99	30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7	79.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24.52	224.52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42.18	一、本年支出	1,142.1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42.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303.99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42.18	支出总计	1,142.18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2.18	1,092.57	992.09	100.48	49.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19	788.58	688.10	100.48	49.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8.19	788.58	688.10	100.48	49.61
2010308	信访事务	838.19	788.58	688.10	100.48	4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99	303.99	30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99	303.99	30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7	79.47	79.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24.52	224.52	224.52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92.57	992.09	100.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5.97	935.97	
30101	基本工资	184.11	184.11	
30102	津贴补贴	396.81	396.81	
30103	奖金	113.34	113.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04	59.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52	29.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15	55.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1	7.8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47	79.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2	10.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48		100.48
30201	办公费	15.24		15.24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3.60		3.60
30211	差旅费	14.00		14.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15	会议费	2.97		2.97
30216	培训费	4.29		4.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2		1.62
30226	劳务费	7.00		7.00
30228	工会经费	7.38		7.38
30229	福利费	5.10		5.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8		25.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2	56.12	
30302	退休费	56.12	56.12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2.18	1,092.57	992.09	100.48	49.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38.19	788.58	688.10	100.48	49.6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838.19	788.58	688.10	100.48	49.61
2010308	信访事务	838.19	788.58	688.10	100.48	49.6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3.99	303.99	30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3.99	303.99	30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9.47	79.47	79.47		
2210202	提租补贴	224.52	224.52	224.52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92.57	992.09	100.4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5.97	935.97	
30101	基本工资	184.11	184.11	
30102	津贴补贴	396.81	396.81	
30103	奖金	113.34	113.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9.04	59.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9.52	29.5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5.15	55.1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1	7.8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47	79.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72	10.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48		100.48
30201	办公费	15.24		15.24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3.60		3.60
30211	差旅费	14.00		14.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4.00
30215	会议费	2.97		2.97
30216	培训费	4.29		4.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2		1.62
30226	劳务费	7.00		7.00
30228	工会经费	7.38		7.38
30229	福利费	5.10		5.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8		25.2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2	56.12	
30302	退休费	56.12	56.12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62	0.00	6.00	0.00	6.00	1.62	6.57	6.09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100.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48
30201	办公费	15.24
30202	印刷费	4.00
30207	邮电费	3.60
30211	差旅费	14.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
30215	会议费	2.97
30216	培训费	4.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2
30226	劳务费	7.00
30228	工会经费	7.38
30229	福利费	5.1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28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连云港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142.1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136.28 万元，增长 13.55%。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1,142.1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142.1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42.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6.28 万元，增长 13.55%。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预算较 2022 年预算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1,142.1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142.18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838.1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运转类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99 万元，增长 16.71%。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预算较 2022 年预算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303.99 万元，主要用于职工的住房公积金的缴存和提租补贴的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 16.29 万元，增长 5.66%。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预算较 2022 年预算人员增加 1 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增加；二是随工资增长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正常增长。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142.1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142.1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42.1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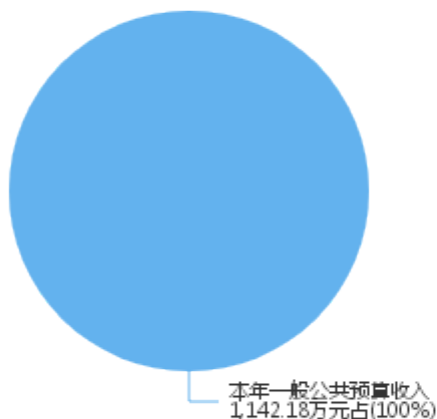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142.1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092.57 万元，占 95.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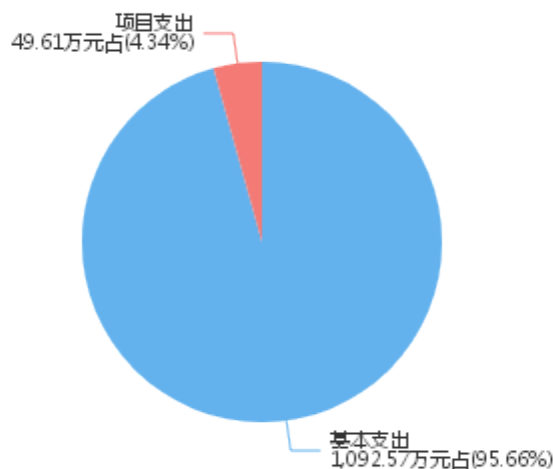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49.61 万元，占 4.3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42.1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6.28 万元，增长 13.55%。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预算较 2022 年预算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142.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6.28 万元，增长 13.55%。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预算较 2022 年预算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其中：

#####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类)

政府办公厅 (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款) 信访事务 (项) 支出 838.1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9.99 万元，增长 16.71%。主要原

因是一是 2023 年预算较 2022 年预算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79.4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03 万元，增长 5.34%。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预算较 2022 年预算人员增加 1 人，住房公积金增加；二是随工资增长住房公积金正常增长。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224.5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26 万元，增长 5.78%。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预算较 2022 年预算人员增加 1 人，提租补贴增加；二是随工资增长提租补贴正常增长。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92.5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92.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00.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42.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36.28 万元，增长 13.55%。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3 年预算较 2022 年预算人员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人员经费正常增长。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092.57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992.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00.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8.74%；公务接待费支出 1.6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1.2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6.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 万元，主要原因是精文减会，压减会议支出。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6.0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培训费支出。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连云港市信访局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100.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9 万元，增长 8.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调整公用经费定额正常增加。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142.18 万元；本单位共 3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49.61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

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